

证券代码：300774

证券简称：倍杰特

公告编号：2025-013

#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876366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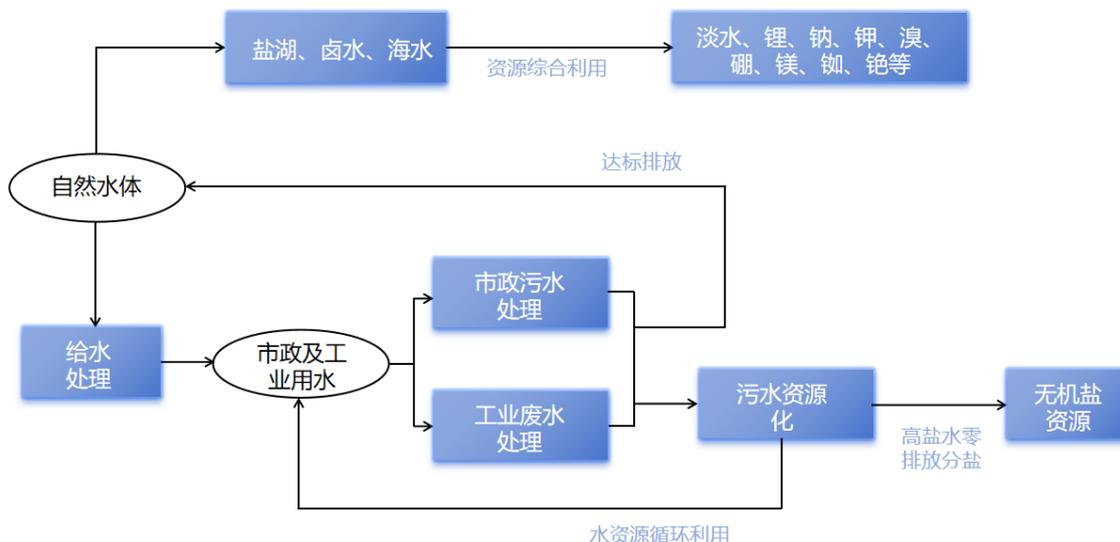
|              |   |   |        |
|--------------|---|---|--------|
| 股票简称         | 倍杰特   | 股票代码  | 300774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不适用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权思影   | 王明鸽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8 号楼 4 层 501（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8 号院 8 号楼 4 层 501（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        |
| 传真           | 010-67986816  | 010-67986816  |        |
| 电话           | 010-67986889  | 010-67986889  |        |
| 电子信箱         | bgtwater@bgtwater.com                                 | bgtwater@bgtwater.com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业务领域介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废水资源化再利用领域，主营业务聚焦于工业水处理、高盐废水资源化再利用以及盐湖提锂及盐湖等矿产的综合开发领域，依托自主研发的高含盐废水零排放分盐技术、中水高效回用工艺技术、高盐复杂废水减量化工艺技术、含盐含酚废水达标排放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水处理解决方案、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商品制造与销售服务，服务领域涵盖煤化工、石油化工、焦化、盐湖提锂、海水淡化、工业园区、重金属废水、生物化工、电子半导体等领域，是国内工业领域领先的废水资源化再利用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公司业务的主要市场领域示意图如下（蓝色环节为公司业务覆盖领域）：



## （二）主营业务介绍

倍杰特主营业务聚焦于工业水处理、高盐废水资源化再利用以及盐湖提锂、盐湖等矿产的综合开发领域，依托自主研发的高含盐废水零排放分盐技术、中水高效回用工艺技术、高盐复杂废水减量化工艺技术、含盐含酚废水达标排放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水处理解决方案、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商品制造与销售服务，服务领域涵盖煤化工、石油化工、焦化、盐湖提锂、海水淡化、工业园区、重金属废水、生物化工、电子半导体等行业，是国内工业领域领先的废水资源化再利用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

公司将主营业务划分为水处理解决方案、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商品制造与销售三部分。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 1、水处理解决方案

水处理解决方案主要针对大型工业与市政企业水处理及盐湖提锂及海水、地下卤水等资源综合利用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设备制造、系统集成、安装调试、试运行等综合服务，根据客户的不同项目需求，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服务的承包。按业务模式，水处理解决方案主要分为 EP 和 EPC 两种业务。EP 业务为客户提供水处理系统的方案设计、设备制造、系统集成、设备安装服务，不涉及土建施工；EPC 业务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除 EP 业务涵盖的内容外，还包含土建施工服务。按水处理市场领域以及是否包含污水资源化再利用等因素，将水处理解决方案划分为污水资源化再利用、水深度处理以及盐湖提锂及地下卤水、油田卤水、海水的资源综合利用。

#### （1）废水资源化利用

水资源循环利用指对污水进行处理，将再生水处理后回用至工业或市政领域，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

在市政污水回用方面：公司早在 2008 年即自主开发并实施了市政污水回用到工业的技术，并成功应用于公司多个典型项目，其中，在石炼中水回用项目的应用中获得“中石化科技进步二等奖”。

在工业园区及工业企业污水循环利用方面：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 GT 系列中高压膜装置系统对工业园区及工业企业污水进行处理，实现污水回用率高达 90%以上，该装置系统应用于中天废水项目、中科炼化回用水项目等多个典型项目。其中，乌海乌达区“市政污水+工业园区污水联动处理”项目采用对重污染工业废水、轻污染工业废水和市政污水分质收集、联动处理的思路，实现出水水质达到一级标准 A 或企业回用水标准。该项目投入运行后，污水得到近 100%回用，从而不再对环境造成污染。项目运行后每年节约工业用水约 730 万吨。

工业领域高盐废水资源化再利用方面：高盐水零排放分盐指对高浓盐水进一步处理，提取出污水中的无机盐成分，形成可供工业企业利用的分质盐产品，从而实现无机盐资源循环利用。高盐水零排放分盐是实现工业废水零排放的关键

环节。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含盐废水零排放分盐技术在公司承建的中煤远兴综合水处理零排放分盐项目、泓博焦化废水零排放分盐项目等项目上获得了应用。其中，中煤远兴二期作为分盐产量达到 11 万吨的大型零排放分盐项目，其采用的工艺被中国化工环保协会主持的专家鉴定会评定为“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单元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 （2）水深度处理

水深度处理包含高难度污水处理与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指公司为客户提供不包含污水资源化再利用目的的水处理解决方案。

### A. 高难度污水处理

高难度污水处理指对水质复杂、污染物含量高的难处理工业废水进行深度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公司在高难度污水处理领域现有核心技术含盐含酚废水达标排放技术，该技术已应用于中石化和沙特阿美合作的中沙石化项目。采用该技术后，该项目每年污水处理费用节约 4,000 多万元，降幅达到 70%。

### B. 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

公司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领域主要包含对自然水体来水的处理、锅炉补给水处理和凝结水处理等化学水处理。公司承接了多项给水处理及化学水处理项目，其中张家港联峰钢铁净水站项目是公司典型给水处理项目之一，该项目水处理规模 112,000m<sup>3</sup>/d，解决了季节性水质波动对处理效果的不利影响；中科炼化凝结水项目是公司化学水处理典型项目之一，该项目服务于国内最大的合资炼化项目。

2022 年，公司承接了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项目的化学水、凝结水处理项目。埃克森美孚惠州乙烯项目是国家首批七大标志性重大外资项目之一，也是美国企业在华独资建设的首个极具竞争优势的世界级化工综合体项目。该项目的成功实施，也是公司走向国际市场的开端和实力印证。

## （3）盐湖提锂及地下卤水、海水的资源综合利用

2021 年，公司中标西藏扎布耶盐湖万吨提锂项目的提锂核心设备全部 5 个标段，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入盐湖提锂领域。公司得以快速横向切入盐湖提锂领域，是公司多年来深入研究高含盐废水提盐工艺的成果，作为一家工业领域领先的废水资源化利用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凭借多年高盐水分盐项目的技术积累和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不仅提高了锂的回收率，盐湖中蕴藏的钾、铷、铯、硼等元素予以资源化利用，最大化地利用盐湖资源，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为保护西藏地区脆弱的生态环境、落实严格的生态保护政策，通过掌握盐湖资源开发核心技术，进一步提高锂的回收率，以及盐湖多种产品（例如钾、铷、铯、硼等）资源化的综合利用，2022 年，公司已与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万华化学集团电池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资源研究所成立西藏盐湖绿色综合开发利用与环境保护联合实验室，集合各方优势，共同致力于西藏盐湖资源与环境研究、资源绿色高效开发利用。2023 年，公司与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投资建设了西藏盐湖综合开发研发基地，该基地仅用 6 个月时间已实现稳定产出碳酸锂，奠定了公司在盐湖综合开发利用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未来将不断优化技术路线，最终实现锂、淡水、酸、碱、铷、铯等产品的综合利用。

目前，我国锂资源储量丰富，盐湖卤水资源占 90%，主要集中在青海和西藏地区。在碳中和、碳达峰引领的绿色能源时代，势必加大对盐湖锂资源的开发，盐湖提锂技术前景广阔。倍杰特将利用自身技术和经验优势，持续拓展相关业务。

## 2、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

公司凭借过硬的技术实力和良好的服务品质，为客户提供运营管理服务以及设计、研发、现场技术指导、装置清洗、问题诊断等服务。

运营管理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和专业的技术人员，依靠项目建设过程中树立的良好品牌形象以及与客户建立的友好合作关系，结合公司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承接和运营客户的水处理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的运营管理项目承接方式主要通过：①以 BOT、PPP 等方式取得；②因提供的 EPC、EP 等水处理解决方案的质量、技术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从而得以继续托管运营该项目或相关客户其他水处理项目；③直接获取市场运营项目。

公司成立了数字化智慧中心，满足客户无人化/少人化运营需求，降低运营成本，保障运营安全。

## 3、商品制造与销售

公司在郑州、乌海设有现代化、专业化的生产制造基地，负责生产、制造、销售水处理解决方案相关核心装置、配套设备、药剂等，并针对部分设备进行集成化、模块化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商品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包含超滤装置、

反渗透装置、浓缩装置、加药装置、容器及滤芯等水处理设备及配套设备的加工和销售，各类设备的配件、药剂、膜等备品备件和水处理剂的销售等。

### （三）经营模式

公司将主营业务划分为水处理解决方案、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以及商品制造与销售三大板块，公司主营业务构成以及各类型主营业务的业务性质决定了公司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保持稳定。

#### 1、盈利模式

##### （1）水处理解决方案

水处理解决方案主要针对大型工业与市政企业水资源化利用、盐湖提锂及海水、地下卤水等资源综合利用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设备制造、系统集成、安装施工、调试、试运行等综合服务，根据客户不同项目需求，实施全过程或若干阶段服务的承包。按业务模式，水处理解决方案主要分为 EP 和 EPC 两种业务。EP 业务为客户提供水处理系统的方案设计、设备制造、系统集成、设备安装服务，不涉及土建施工；EPC 业务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除 EP 业务涵盖的内容外，还包含土建施工服务。按水处理市场领域，即是否包含污水资源化再利用目的，将水处理解决方案划分为污水资源化再利用和水深度处理、盐湖提锂及海水、地下卤水等资源综合利用。

##### （2）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

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运营管理服务以及设计、研发、现场技术指导、装置清洗、问题诊断等服务。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丰富的项目经验、专业的运营队伍、自有的生产研发制造基地和清洗车间，依靠项目建设过程中树立的良好品牌形象以及与客户建立的友好合作关系，结合公司完善的配套服务体系，承接和运营客户的水处理项目。

公司的运营管理项目承接方式主要通过：①以 BOT、PPP 等方式取得；②因提供的 EPC、EP 等水处理解决方案的质量、技术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从而得以继续托管运营该项目或相关客户其他水处理项目；③直接获取市场运营项目。

公司根据处理的水量和水价，或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实际发生的运营管理费用和约定的利润指标收取服务费用，实现盈利。委托运营管理合同周期一般为 1 至 3 年，以 BOT、PPP 等模式投资运营项目的周期一般为 5 至 30 年。此外，公司为客户提供设计服务、研发服务、现场技术指导、问题诊断及故障处理、膜在线和离线清洗等技术服务，收取技术服务费。

##### （3）商品制造与销售

公司对外直接销售水处理设备装置（不包含运用在水处理解决方案工程项目上的设备）、药剂、备品备件等，进一步增加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 2、采购模式

##### （1）原材料及主要设备采购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过程控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流程和制度。采购部门接到销售服务部的采购通知单，根据设计部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以及建议使用的材料/设备清单，制定采购计划和方案并指定项目采购专员。根据《合格供应商名录》，结合技术协议品牌要求，综合考虑技术要求、品牌、质量、货期、价格、服务等因素后，最终选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在合同执行中，公司对厂家的货期、质量进行跟踪检查，到货协同质量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后期项目调试、采购部反馈物资任何问题，项目采购专员负责协调供应商处理和解决。公司采购部门跟踪项目调试的过程，及时与供应商协调调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尽最大化满足客户需求。

##### （2）工程分包采购

公司在承接工程项目过程中，通常会把土建施工、部分安装工程等工作内容按照合同条款及行业惯例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商。在多年的业务积累过程中，公司建立起合格供应商及分包商数据库，并对其进行动态管理。由公司作为项目总包方牵头的项目，在执行过程中由各项目经理牵头、销售服务部配合依据总包合同条款及业主要求对需要分包的业务通过竞争性谈判或其他方式确定分包商。

工程分包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可供选择的分包商较多。发行人分包商选择的具体标准包括：是否拥有相应资质、是否具备相应的项目经验、是否拥有成熟的实施和管理团队、是否具备良好的信誉、与工程项目所在地的距离、与业主的历史合作情况等。

####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过程包括生产及施工管理两部分。

（1）对于生产方面，公司在子公司河南倍杰特设立了标准化、模块化的生产线，对于设备、备件生产，公司采用以

销定产和标准产品批量生产两种生产模式。以销定产模式主要针对差异化产品，即设备配置差异较大，产品规格、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具有个性化的产品，均需按客户的订单要求进行设计和生产。设计部根据客户要求，设计个性化产品图纸，交给制造装配车间进行产品的生产，并经质检部门依据技术标准和协议判定合格，出具质量合格证明文件。标准产品批量生产模式主要适用通用性的产品生产，如过滤器、清洗药剂、拔管、部分标准框架设备等。

(2) 对于施工管理，公司总承包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同时总包项目部接受公司职能部门指导、监督、检查、考核。总包项目部行使项目管理职能，项目经理按照项目管理目标责任书要求，对所负责的总承包工程，自项目启动至项目竣工，实行全过程、全面管理，实现项目管理目标。总承包项目合同签订生效或总承包项目按公司要求成立，即转入项目启动阶段。项目启动阶段主要工作包含任务签发、任命项目经理、签订项目目标管理责任书、组建总包项目部等。施工管理分四个阶段，施工准备、施工阶段、调试开通和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阶段执行过程中由各项目经理依据总包合同条款及业主要求对需要分包的业务通过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确定分包商，承包给合适的分包施工单位。项目部全面履行工程承包合同，积极合理调配各施工要素，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计划、进度、工期、成本（消耗）、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负全部责任，确保项目管理目标的实现。

####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及市政领域的大型项目，主要是通过招投标的方式来获取订单。除招投标外，公司还通过竞争性谈判、业主委托、商务谈判等方式承接获取业务。

公司建立了覆盖主要业务区域的销售体系，在京津冀、西北、中原、长江、黄河沿岸主要城市等设有子公司、分公司、销售团队。销售体系的建立，有助于公司贴近市场，调动公司资源，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                        | 2024 年末          | 2023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 年末          |
|------------------------|------------------|------------------|-----------|------------------|
| 总资产                    | 2,360,337,753.36 | 2,800,153,620.98 | -15.71%   | 2,512,964,408.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483,384,920.35 | 1,452,292,913.45 | 2.14%     | 1,389,141,860.19 |
|                        | 2024 年           | 2023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 年           |
| 营业收入                   | 1,040,514,398.68 | 653,079,756.45   | 59.32%    | 838,974,503.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3,282,921.90   | 104,027,419.26   | 28.12%    | 32,950,625.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8,043,209.77   | 89,004,323.86    | 43.86%    | 20,752,700.6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1,149,949.86   | 138,275,718.53   | -26.85%   | 71,468,618.6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3             | 0.25             | 32.00%    | 0.08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3             | 0.25             | 32.00%    | 0.08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05%            | 7.32%            | 1.73%     | 2.34%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42,447,637.97 | 389,765,882.94 | 120,901,316.13 | 387,399,561.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5,851,086.03  | 109,547,818.40 | 18,985,281.68  | -21,101,264.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3,172,771.78  | 104,990,745.32 | 16,106,752.67  | -16,227,060.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095,734.53 | 16,850,289.03  | 97,991,317.92  | 27,404,077.44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528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4,00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
| 权秋红                       | 境内自然人  | 43.38%              | 177,338,104.00 | 133,003,578.00    | 不适用        |                           |   |                    | 0.00 |
| 张建飞                       | 境内自然人  | 14.93%              | 61,035,422.00  | 45,776,566.00     | 不适用        |                           |   |                    | 0.00 |
| 权思影                       | 境内自然人  | 11.41%              | 46,639,109.00  | 34,979,332.00     | 不适用        |                           |   |                    | 0.00 |
| 杨林                        | 境内自然人  | 0.57%               | 2,330,400.00   | 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武汉光谷人才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7%               | 2,327,200.00   | 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王立攀                       | 境内自然人  | 0.41%               | 1,685,606.00   | 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谭勇                        | 境内自然人  | 0.33%               | 1,339,200.00   | 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张馨文                      | 境内自然人  | 0.27%               | 1,089,600.00   | 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郭玉莲                       | 境内自然人  | 0.24%               | 975,827.00     | 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袁杰                       | 境内自然人  | 0.22%               | 888,800.00     | 0.00              | 不适用        |                           |   |                    | 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权秋红、张建飞、权思影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其中权秋红女士与张建飞先生为夫妻关系，与权思影女士为母女关系，张建飞先生与权思影女士为继父女关系。 |                     |                |                   |            |                           |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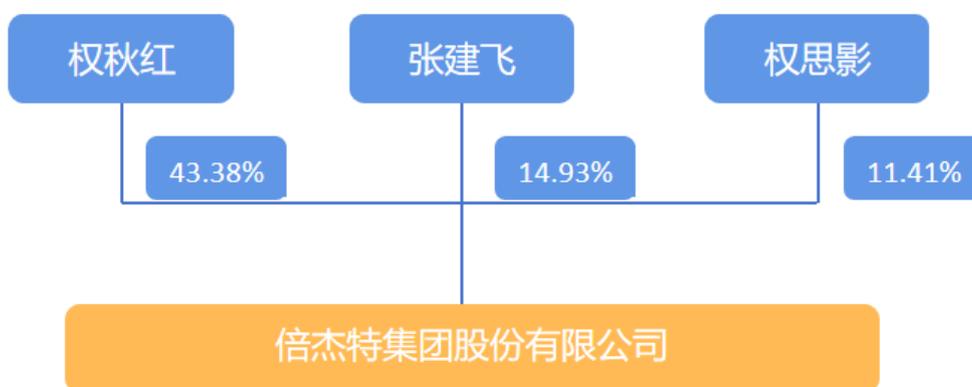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与和田地区行政公署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旨在依托中国新能源产业发展，结合和田地区地矿环境、资源禀赋，在盐湖提锂及锂资源综合开发领域，合作优化提取工艺，以及下游产品开发、延伸下游产业链等方面，对和田地区含锂盐湖/卤水（空白区地下卤水）、矿山及下游正极材料等产业进行投资开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新疆于田县干湖滩西铜矿普查探矿权竞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田县干湖滩西铜矿普查探矿权竞拍。2024 年 5 月 11 日，新疆于田县干湖滩西铜矿普查探矿权挂牌出让结果公示，公司以成交价 356.16 万元竞得新疆于田县干湖滩西铜矿普查探矿权。

3、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新疆皮山县来丽乔克一带铁铜矿普查探矿权竞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皮山县来丽乔克一带铁铜矿普查探矿权竞拍。2024 年 5 月 14 日，新疆皮山县来丽乔克一带铁铜矿普查探矿权挂牌出让结果公示，公司以成交价 400.24 万元竞得新疆皮山

县来丽乔克一带铁铜矿普查探矿权。

4、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七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新疆皮山县托满南铜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竞拍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新疆皮山县托满南铜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竞拍。2024 年 11 月 13 日，新疆皮山县托满南铜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挂牌出让结果公示，公司以成交价 518.06 万元竞得新疆皮山县托满南铜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